



记忆中的闹钟

□ 潘林

我老家在临清市八岔路镇潘彭店村。从走进小学校门的第一天起，老师和家长就给我灌输“三更灯火五更鸡，正是男儿读书时”的理念。于是，每天闻鸡鸣起床，急急忙忙奔向学校，成了我少年时光里的常态。

20世纪80年代之前，家里还没有钟表，我们起床全靠看天色，天蒙蒙亮了父母就叫我和弟弟起床上学，可是一旦遇到阴天，我们往往就会迟到。再者每月下旬时，月亮挂在后半夜的天空中，清辉映亮暗夜，这时给人的感觉是天要亮了，我们在父母的催促和叮咛声里离家，这时往往又起了大早。

始终记得那个冬日，我们已升入初中，要去外村学校上学，那一晚的月亮特别亮，大地像铺上一层碎银。弟弟和我以及另一伙伴，我们三人踏着皎洁的月光，徒步去上学。出村口时，突然有一个东西“噌”一下从我们面前闪过，吓得我们不由得一声惊叫。看那东西消失在空旷的田野里，我们才按捺住剧烈的心跳，互相安慰鼓励着，继续赶路。到学校后，校园一片寂静，我们在教室外面等了好久，东边的天际才逐渐泛起红晕。

后来得知，我们在村口的惊叫声，隔着整个村子，隐隐传到了我父母的耳朵里，但是他们当时以为天已经亮了，不会有事的。可是隔了好一会儿，还不见天光更亮，他们就慌了，意识到自己被月光骗了。我父亲赶紧起来到村头打听，正好碰到有早起的人在劳作。他告诉我父亲，我们可能遇到了

黄鼠狼，但是黄鼠狼没伤害我们，因为他听到我们说着话走远了。那一次我父母很是自责，怪自己没有掌控好时间，让我们三更半夜在外面受惊吓还挨冻。次年秋天，父母拉着一大车萝卜到集市上卖掉，换回一个闹钟，因其形状类似马蹄，故叫马蹄表。表像一个成年人的巴掌那么大，圆形，有两条短腿支撑着立在桌子上。表的做工精细，外观大方。最醒目的是表上的两只铃铛，它们比自行车铃小不了多少。两铃间还有一个小锤子，预定的时间一到，小锤就一左一右地敲击两铃，发出响亮的声音。

自此，红尘尤是一片静，闹钟声声催我醒。我们终于有了明确的时间概念，每天在闹钟清脆的丁零零声里按时起床，再也不用担心睡过头而迟到。闹钟是机械表，需要上发条以维持表针的正常走动，父母亲又把上发条当成了一件要紧事，安排我和弟弟每天想着给闹钟上发条。

刚刚参加工作时，因为是在农村，工作时间也依照农村人的生活方式，一大早起来，该干活的去干活该上学的去上学，然后再回家吃早饭。于是，每天天蒙蒙亮，我就在闹钟的催促声里，急急起床赶往学校。有时周末忘了关闹铃，刺耳的铃声往往惊扰了清晨的美梦，不免抱怨一番，翻身起来关掉闹钟继续来个回笼觉。有时周末明明关了闹钟，早上还做着梦呢，就忽然吓醒，闹钟怎么没叫我起床呢，待清醒过来，才按着胸口庆幸，哦，是星期天。闹钟的声音，已成为我生活里必不可少的一部分。



随着科技的进步和生活水平的提升，手机走进了我的生活，承担起早晨叫醒服务的任务。手机里的闹钟铃声种类很多，但我还是喜欢“小闹钟”那一款，它那急促的容不得半点犹豫的铃声，能让我很快清醒并起床上班。闲置起来的小闹钟，被我放在房间里，成为床头柜上的一个点缀。

在熹微的晨光里被叫醒，偶尔也有抵触情绪。走在冷冷清清的大街上去单位，心里还贪恋着被窝的温暖和舒适，心头不免有酸涩之感，对那种一觉睡到自然醒的状态充满了向往。但那也仅是片刻的思想开小差而已。我深知自己的使命和责任，于是就用《济公全传》第二十四回中的几句话安慰自己：

铁甲将军夜渡关，朝臣待漏五更寒。山寺日高僧未起，算来名利不如闲。

我不是刻意追求名利之人，只希望有一份值得自己守护的事业，有挣得自己一日三餐的能力，就感到非常幸福。为自己的事业打拼，为社会贡

献一份力量，是我一生的追求，也是正常人的生活状态和社会使命。

时光随着闹钟的指针走过一圈又一圈，家里的小闹钟换了一个又一个。每天在它的嘀嗒声里入眠，我从不觉得那声音有违和感，相反，它有规律的嘀嗒声似乎成了我的催眠曲。一个个淘汰了的小闹钟，被我精心收藏在老家的书橱里。家人批评我太恋旧物，他们怎能理解，是它曾经带给我踏实感，陪伴了我的求学、职业生涯，那嘀嗒声，早已融入我的生命里。

恋旧物，亦是一种情怀，它提示着我们珍惜拥有，爱惜当下。

我家房子变奏曲

□ 刘晓东

40多年来，我家先后5次换房子，一次比一次宽敞，一次比一次住得舒服。

20世纪70年代初，我和家人在农村老家生活。那时候我们的家是前后各有三间土坯房的小院子，由前院进入，通过客厅的北门进入后院。爷爷奶奶住前面三间房，我们姐弟几个和父母则住在后面三间房里。院子虽小，可是一家人生活在一起，能互相照顾，也是其乐融融。土坯房既矮又窄，采光全靠前面的窗户，后墙上只有一个小小的吊窗。窗户被木条隔成一个个不大的四方格子，最初是用白纸糊上的，再后来用的是薄塑料布。风一吹，一鼓一收，非常好玩。墙皮是用白灰、麻线混合后泥成的，上面除了姐姐们的奖状就是我的涂鸦。土坯房最大的特点就是冬暖夏凉。那时候的冬天格外冷，路面都冻得裂开了一条条缝。门前池塘的水全冻成了冰，大人

在上面行走也不会出现意外。厚厚的墙体能够把寒冷的北风挡在外面，在屋里再点上一些柴火，便能暖和很长时间。坏处则是经常从墙上、房顶上落土。一觉醒来，被子上就会有一层薄薄的尘土。地面是用土夯成的，非常坚硬，并泛出泥土特有的光亮。时间长了，会出现一个个小疙瘩。穿着布鞋走在上面会硌脚，大人们就会用铁铲铲去一层，并取名为“削山头”。

1982年左右，上级号召调整种植结构，农民不再单纯种植小麦、玉米，开始大面积种植棉花。一车白花花的棉花就能换到一沓厚厚的钱，农民仿佛在一夜之间富起来，村里的万元户越来越多。于是农村掀起了盖新房的热潮，前出厦几乎成了新房的代名词。我家也不例外，父亲找了几个邻居，一天时间就把土坯房推倒收拾干净了。爷爷脸上流露出恋恋不舍的神情，但更多的是期盼的眼光。几天后，新房便建设完毕，明亮的窗户、雪白的

墙壁、散发着松树特有香味的檩条，一切都是那么新鲜。头一天搬进去，我和姐姐们兴奋得一夜没睡。

几年后，父亲在县城的工作单位分配给了一处小院。为了照顾我们姐弟几个读书，父亲将家搬到县城，而母亲和爷爷奶奶继续留在农村。这处小院其实就是原来的办公室改造的，院子不大，一间正房、一间伙房。可是我们感觉十分满足，至少在城里有立足之地了。每天放学回来，把院门一关，方寸大的天地就是我们的乐园。那时候父亲既得工作，又得照顾我们，非常辛苦。我和父亲住在厨房里，每天早上睁开眼，就看到父亲忙碌着为我们准备早饭。我们回报父母的只有一张张奖状和满是对号的试卷。

时间不长，爸爸所在的单位新盖了家属楼，这在20世纪80年代的县城是件新鲜事，引起了很大轰动。当时，大家都住在平房里，四层的楼房简直是“鹤立鸡群”。一片喜乐氛围中，我们家和其他十多家一起喜迁新居。新

家八十多平方米，三室一厅，空气流通、采光好，十分宽敞舒适。我最喜欢没事的时候，一个人静静地趴在阳台上，看天空飞翔的小鸟和一楼邻居院子里的花草。当时，家里还安装了电话，实现了老人们“楼上楼下，电灯电话”的梦想。然而，这还不是最好的房子。2015年，我们姐弟几个给父母新买了一处160多平方米的楼房。新房子三室两厅两卫，完全能够满足老人的生活需要。新房子所在小区环境优美、空气清新，楼前楼后都是花园。冬天有地暖，家里温暖如春。重要的是新楼房有电梯，下面有车库，非常方便老人出行。父亲没事的时候，就开着电动车带着母亲和奶奶四处游览一番，看看小城的变化。

“住这样的房子就蛮好了，以后可别再换房子了！”100多岁的奶奶非常知足，不止一次地对我们说。“有好的，我们再换。您就等着享福吧，好日子还在后头呢！”我说。“好，好，听你们的。有更好的咱再换！”奶奶说着笑了。